

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碩專班學分費調漲公聽會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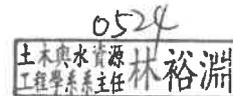
事由：碩專班學分費調漲說明。

時間：113年05月23日（星期四）晚上19時30分。

主席：林裕淵老師

紀錄：方淑娥專案組員

事由：碩專班學分費調漲說明。



說明：

- 一、依113學年度第一次學雜費調整審議小組會議紀錄辦理，舉辦公開溝通說明會及設置學生意見陳述管道。
- 二、為什麼要調整學分費？
 - (一) 超過20年未調整。
 - (二) 本系碩專班老師授課鐘點費長期少於教育部鐘點費約2/5。
 - (三) 鐘點費不足，影響老師開課意願。
 - (四) 碩專班經費來源為學雜費及學分費收入，以自給自足為原則。
 - (五) 授課鐘點費長期少於教育部鐘點費導致排課困難，系上教師開課意願低，亦不易聘請業界教師兼課。
 - (六) 將由114學年度起入學新生調整，不溯及既往。
- 三、為什麼學分費要調整這些金額？
 - (一) 本系預計學分費由3000元/學分，調整為4200元/學分。
 - (二) 參考國立大學理工相關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後經系務會議全體教師討論決議調整為4200元/學分。
- 四、調整後學分費的用途為何用？
 - (一) 作為授課教師鐘點費。
 - (二) 增加開課數(以上說明如附檔)。

問與答：

1. Q:請問學分費調漲後，如我們未如期畢業是否會影響到我們？

A:不會，第一點你們學分都已修足夠，並未要再修學分。第二點未如期畢業應該是論文未完成導致的，這時只要繳交學雜費即可。第三點剛剛已有說明學分費調整是由114學年度起入學新生調整，不溯及既往。

散會： 20:00

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碩專班學分費調漲公聽會

日期:113年05月23日

時間:19:20

出席人員：

姓 名	簽 到
林 裕 淵 主 任	林裕淵
方淑娥	方淑娥
呂侑錡	呂侑錡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碩專班學分費調漲公聽會簽到表

日期:113年5月23日

時間:19:30

學號	姓名	學號	姓名
1127054	沈冠霖		
1127056	鄧宇堯		
1127060	陳明憲		
1127062	黃湘琳		
1127061	黃奕洲		
1127051	郭家佑		
1127058	黃登諳		
1127085	蘇啟喬		
1127057	陳仲威		
1127052	簡建榮		
1127053	陳龍河		
1127059	江少豐		



國立嘉義大學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Civil and Water Resources Engineering

114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 學分費調整公聽會

時間:113年5月23日(四)

19:20開始

地點:A05B-201



主辦單位: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連絡電話:

2717681 方小姐

意見信箱:

civil@mail.ncyu.edu.tw

114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 學分費調整說明會

日期:113年5月23日 19:20

地點:工程館A05B-201

為什麼要調整學分費

- 超過20年未調整
- 本系碩專班老師授課鐘點費長期少於教育部鐘點費約2/5
- 其它學校的碩專班鐘點費甚至超過教育部規定
- 鐘點費不足，影響老師開課意願

修正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核定本)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日間授課	995	855	795	725
夜間授課	1,035	885	835	770

附 則
一、夜間授課時間為下午6時以後。
二、兼任教師超過授課鐘點費支給基準比照本表規定辦理。
三、本表自111年2月1日生效。

修正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核定本)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日間授課	1,035	890	830	755
夜間授課	1,080	925	870	805

附 則
一、夜間授課時間為下午6時以後。
二、兼任教師超過授課鐘點費支給基準比照本表規定辦理。
三、本表自113年2月1日生效。

國立嘉義大學 工學院 電機系 碩士在職專班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經費預算表

科目類別	項目	說明	預算	備註	
收入	中央基金收入		381,025		
	校務基金收入		248,827		
	學分費收入		630,727		
	其他收入		23,000		
	合計		1,283,579		
	支出	一、學術研究費		212,436	
		二、教學費		111,700	
		三、學生獎助學金		68,640	
		四、校務發展費		22,810	
		五、其他		4,480	
合計			420,066		
合計			863,513		
備註			15,134		
備註			15,134		
備註			105,000		
備註		105,000			
備註		151,085			
備註		6,123			
備註		12,247			
備註		12,247			
備註		6,123			
備註		6,123			
備註		382,584			
備註		812,333			

國立嘉義大學 工學院 電機系 碩士在職專班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經費預算表

科目類別	項目	說明	預算	備註	
收入	中央基金收入		381,000		
	校務基金收入		318,000		
	學分費收入		818,000		
	其他收入		6,000		
	合計		1,523,000		
	支出	一、學術研究費		214,110	
		二、教學費		131,270	
		三、學生獎助學金		41,000	
		四、校務發展費		41,000	
		五、其他		4,510	
合計			432,890		
合計			228,700		
備註			62,877		
備註			91,308		
備註			105,000		
備註		105,000			
備註		153,085			
備註		6,123			
備註		12,247			
備註		12,247			
備註		6,123			
備註		6,123			
備註		382,584			
備註		812,333			

為什麼要調整學分費

- 碩專班經費來源為學雜費及學分費收入，以自給自足為原則。
- 授課鐘點費長期少於教育部鐘點費導致排課困難，系上教師開課意願低，亦不易聘請業界教師兼課。
- 將由114學年度起入學新生調整，不溯及既往。

為什麼學分費要調整這些金額

- 本系預計學分費由3000元/學分，調整為4200元/學分。
- 參考國立大學理工相關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後經系務會議全體教師討論決議調整為4200元/學分。

國立大學碩專班學雜分費收費標準

	學分費	學雜費	備註
嘉大	3,000	10,000	
成大	4,700	13,700	工學院
清大	8,000	12,980	工學院
陽明交通	6,000	13,470	工學院
海大	4,975	13,453	工學院
中正	4,021-6,634	7,037-12,063	文法管理
中山	4,500	12,360	工學院
中興	5,000	13,050	工學院
中央	6,000	12,000	工學院
宜大	4,500	12,900	工學院

高雄大學	4,630	12,950	工學院
台南大學	3,000-4,000	11,800	文法管理
彰師大	6,000	5,000	機電、電機工程
高師大	4,500	10,394	工學院
中教大	3,700	12,000	文法管理
暨南大學	4,000-6,600	12,000-15,000	文法管理
聯合	8,000	12,180	管理
高科大	4,333	13,567	工學院
雲科大	4,621	10,939-12,940	文法管理
虎尾科大	4,200	11,700	工學院
屏科大	4,850	13,740	工學院
台中科大	3,600	12,300	資訊管理、工程
勤益科大	4,620	14,000	工學院

調整後學分費的用途為何用

- 作為授課教師鐘點費
- 增加開課數

	調漲前		調漲後重算該兩學期	
	111-2學期	112-1學期	111-2學期	112-1學期
學分費收入	381925	301000	509233	401333
雜費收入	225072	311333	225072	311333
總計	606997	612333	734305	712666
可發教師鐘點費總共	212449	214317	257007	249433
教授	111780	131220	139320	160380
副教授	68040	41850	79550	45788
助理教授	32616	41040	37410	43065
補充保費	4482	4518	4482	4518
勞保費	5322	11112	5322	11112
總計	212436	214110	256280	249233
換算每小時鐘點費				
教授	690	810	860	990
副教授	630	775	737	848
助理教授	604	760	693	798